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XGJ2024-D0204-S**

**采购项目名称：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2](#_Toc92385216)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6](#_Toc92385217)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13](#_Toc92385218)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92385219) [18](#_Toc9238521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6](#_Toc92385234)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项目（GXGJ2024-D0204-S）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广西广播电视台：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委托，拟就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协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GJ2024-D0204-S

项目名称：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预算金额：79.6万元（其中：A分标29.80万元，B分标49.80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分标号 | 标的名称 |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需求 |
| A分标 | 广西广播电视台影视频道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 广西广播电视台影视频道科普宣传合作服务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采购文件。 |
| B分标 | 广西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广西卫视）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 广西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广西卫视）科普宣传合作服务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采购文件。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需求。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特定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加协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 11 月 5 日至2024年 11 月 6 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3：00至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财务室（电话：0771-4915599）

3.方式：获取时间内，供应商代表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到获取地点购买。【邮购文件的，需于获取截止时间前，将以上材料邮寄或传真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gxguojian@126.com）进行报名，同时请注明采购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收件人、邮寄地址、邮编、电子邮箱、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等信息。】

4.售价：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 30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购，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需于获取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邮购的另加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下述指定账号】；**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报价人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 1543 5100 037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4年 11 月 7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将予以拒收，供应商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截标会。

地点：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

**五、协商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 11 月 7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后。

2.地点：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报价保证金：A分标2900.00元；B分标4900.00元（必须足额交纳）

报价人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报价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网上支付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竞标人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报价保证金从竞标人账户转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纳时注明项目编号（财务室电话：0771-4915599）: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金凯支行

银行账号：8001 1543 5100 035

2.公告媒体：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地 址：南宁市厢竹大道59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黄工 0771-391800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

联系方式：0771-49155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蓝春花

电 话：0771-4915533

购买采购文件联系人：张艳芬 联系电话：0771-4915599

保证金退付联系人：张艳芬 联系电话：0771-4915599

邮编：530031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 11 月 5 日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项目编号：GXGJ2024-D0204-S |
| 2 | 3.1 | 报价人资格：详见采购公告。 |
| 3 | 7.4 | 报价：报价人可就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视为无效。 |
| 4 | 8.1 |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报价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1.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2.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  3.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
| 5 | 9.1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
| 6 | 9.2 | 报价有效期：报价截止日期后60天。 |
| 7 | 10.2 | 报价保证金：详见采购公告 |
| 8 | 11.1 | 协商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协商地点：详见采购公告 |
| 9 |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报价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项目名称：广西广播电视台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项目编号：GXGJ2024-D0204-S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报价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协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协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报价人的基本条件

3.1报价人资格：详见须知前附表。

4. 协商费用、单一来源采购征求意见公示、采购文件的修改

4.1协商费用：报价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协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本公司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报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公司至少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采购文件收受人。

二、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报价人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报价人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人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报价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报价人必须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标注▲号或必须满足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5.4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如因报价人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5.6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由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

5.6.1价格文件

1）**报价表**；（附件一）**（必须提供）**

5.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协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报价函**；（附件二）**（必须提供）**

2）**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三）；**（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四）**[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6）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报价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报价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8）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报价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报价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9）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1）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2）本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

13）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4）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

6.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协商报价要求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报价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报价人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报价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协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报价人自负。

7.4报价人可就所有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视为无效。

四、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人名称等内容，并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报价人应将正、副本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四种方式之一均可）。报价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1）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2）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word文档格式。

3）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8.2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1）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编号；

2）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名称；

3）协商货物、服务名称；

4）报价人名称。

9.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

9.1所有单一来源采购的响应文件应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本公司指定地点。

9.2响应文件从报价截止日期后60天内有效。

10.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五、协商的步骤

11.1资格审查

（1）协商小组审查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协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1.2协商

（1）协商时间及地点：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2）协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报价人进行协商。

（3）协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协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协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协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协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5）协商小组将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合同条款及价格进行审查，如需与报价人进行协商的，代理公司将对协商过程和协商内容进行书面记录，直至协商达成一致，协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协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协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协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1.3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协商活动终止。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七、成交结果公告

13.1本公司在协商工作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将在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公告。

1. 签订合同

14.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2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

九、适用法律

15. 本次采购项目均参照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

十、其他事项

16.1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向本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机构按（桂价费 〔2011〕55号）的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下浮45%计取成交服务费。签订合同前，成交人须向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 1543 5100 037

16.2.解释权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16.3.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竞争性采购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0031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

电 话：0771—4915533

#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编号：GXGJ2024-D0204-S

二、采购项目类别：服务类

三、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项目需求表中带有“▲”的技术参数或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竞标响应不得低于该技术指标或要求。

2、供应商商务响应与售后服务同一内容不相符的以低计算，不能满足基本要求的竞标无效。

**A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服务内容和要求** |
|  | 广西广播电视台影视频道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 | 1 | 项 | 1.《健康老友道》栏目拍摄制作2期，每期30分钟（周播，并从2期大屏节目中剪辑精彩部分做短视频在新媒体矩阵播放。  2.《健康老友道》直播间录制2期科普专题，每期时长90分钟（广西影视频道视频号、《健康老友道》视频号，每周二20:00直播，90分钟/场）。  3.广西影视频道公众号、广西视听客户端、抖音号、快手号宣推10条科普短视频，每条视频时长3分钟内。  4.拍摄两条科普微短剧，每条时长5分钟内  5.所发布的内容有一定的深度、广度，有一定的宣传引领作用，有利于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  6.在广西广播电视台影视频道重点栏目《健康老友道》及新媒体平台广西影视频道公众号、广西视听客户端等全媒体上，提升广西妇幼保健院在公众心目中的品牌形象，展现其作为专业医疗机构的雄厚实力与人文关怀进行策划宣传。 |
| ▲**一、商务条款** | | | | | | |
| **签订合同时间** |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 | |
|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 | | | |
| **服务地点** |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报价要求** | | 竞标总报价以人民币报价，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服务的价格；  （2）项目的组织协调费用，包括拍摄录制制作、图文、媒体设计宣传、工作设备租赁购置费用、宣传推广费用、劳务费、物资物料费、交通、住宿、杂项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4）其他[如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验收等]费用。 | | | | |
| **付款条件** | | 按双方协议费用进行结算，以转账形式转入广西广播电视台影视频道指定账户。以三个月为期签约合作，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30%预付款，广西影视收到30%的款项后于3日内启动项目，制作宣传策划；策划拍摄内容定稿后，开机拍摄前支付60%款项，广西影视收到款后立即开机拍摄；剩余部分验收后合格后支付10%尾款。在收到相关费用后，广西广播电视台将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 | | | | |
| **其他要求** | | 1.双方在每次播出视频前必须明确播出的日期、栏目；  2.广西妇幼保健院所提供的内容与资质证明文件必须是真实、合法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相关规定；  3.视频播出后，如有与事实不符的重要差错，在播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我院以书面形式通知合作方；合作方负责对重要差错、不清楚部分免费更正一次，原播出视频仍按规定收费不予重登。 | | | | |

**B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服务内容和要求** |
|  | 广西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广西卫视）科普宣传合作服务 | | 1 | 项 | 1.优生优育 母婴安康 | 《让爱无“陷”》（暂定）  2.用爱传递“心”希望|《新生》（暂定）  3.广西妇幼健康新征程|《守护妇幼健康基石》（暂定）  4.拍摄制作完成的三期节目在广西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广西卫视）《我们的新征程》周四21：20黄金时段播出。  5.增值服务及推广宣传策划方式:在广西视听、头条西瓜视频号、微信视频号、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快手号等新媒体进行24条视频推广。  6.所发布的内容有一定的深度、广度，有一定的宣传引领作用，有利于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 |
| ▲**一、商务条款** | | | | | | |
| **签订合同时间** |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 | |
|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 | | | | |
| **服务地点** |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报价要求** | | 竞标总报价以人民币报价，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服务的价格；  （2）项目的组织协调费用，包括拍摄录制制作、图文、媒体设计宣传、工作设备租赁购置费用、宣传推广费用、劳务费、物资物料费、交通、住宿、杂项等费用；  （3）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4）其他[如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验收等]费用。 | | | | |
| **付款条件** | | 按双方协议费用进行结算，采购人以转账形式转入广西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频道（广西卫视）指定账户。以6个月为期签约合作，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30%预付款，广西卫视收到30%的款项后于3日内启动项目，制作宣传策划；策划拍摄内容定稿后，开机拍摄前支付60%款项，广西卫视收到款后立即开机拍摄；剩余部分验收后合格后支付10%尾款。在收到相关费用后，广西广播电视台将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 | | | | |
| **其他要求** | | 1.双方在每次播出视频前必须明确播出的日期、栏目；  2.广西妇幼保健院所提供的内容与资质证明文件必须是真实、合法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相关规定；  3.视频播出后，如有与事实不符的重要差错，在播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我院以书面形式通知合作方；合作方负责对重要差错、不清楚部分免费更正一次，原播出视频仍按规定收费不予重登。 | | | |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

响 应 内 容： 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报价人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1）报价表…………………………………………………………………………………

2）报价函……………………………………………………………………………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非委托代理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6）财务状况报告…………………………………………………………………………

7）纳税证明………………………………………………………………………………

8）社保缴纳证明…………………………………………………………………………

9）无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书面声明……………………………………………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1）售后服务承诺书

12）本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

13）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4）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目录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排序，其余资料酌情提供）**

附件一

1、报 价 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服务内容和要求 | 数量 | 单位 | 竞标报价 | 备注 |
| 1 |  | 与商务条款偏离表、服务需求偏离表一致 | 1 | 项 |  |  |
| 竞标总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 元） | | | | | |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

注：

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2位小数。

2.报价指服务的价款、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报价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报价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报价人名称（盖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

2、报 价 函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采购的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 四 份。

1. 报价表；

2. 报价函；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报价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 资格证明文件等；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签章）：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附件三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商务部分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技术部分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说明：1、应写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采购活动的报价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附件五

其 他 文 件

5、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报价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报价人为事业单位的不需要提供“营业执照”，但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6、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报价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报价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8、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报价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报价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9、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1、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2、本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

13、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14、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

**（以上附件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料排序，其余资料酌情提供）**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 购 合 同**

合 同 名 称：

合 同 编 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目 录**

**一、采购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项目采购需求

3、报价函

4、报价表

5、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6、协商记录

7、售后服务承诺书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服务期**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含税）(大写) (小写)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含服务的价格；项目的组织协调费用，包括拍摄录制制作、图文、媒体设计宣传、工作设备租赁购置费用、宣传推广费用、劳务费、物资物料费、交通、住宿、杂项等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其他[如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验收等]费用。除合同合计金额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如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1、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2、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三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四条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成交人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采购人可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超过5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有权在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成交供应商解除本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条件接受并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2、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另一方无条件接受。

3、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采购人支付500.00元的违约金，累计达3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条件接受并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4、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5、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3‰违约金，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 3‰ 滞纳金。

6、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供应商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8、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5%收取违约金。

9、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中的一种进行解决：

（1）将争议提交南宁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向 采购人所在地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采购人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项目采购需求

3、报价函

4、报价表

5、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6、协商记录

7、售后服务承诺书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五份，乙方一份，代理机构一份。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附件I：**

**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 分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 金额 |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合 计 大 写 金 额 ：人民币 元 |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 | | | | | | | |
|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1份、中标人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